

2018 年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行使国家审判权。

作为审判机关，我院的主要职责是：

第一、审判法律规定和上级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

第二、处理依法由本院管辖的适用特别程序、督促程序、公示催告程序的案件；

第三、依法审理依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再审案件；

第四、受理不服本院行政、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受理上级法院指令的再审案件；

第五、负责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民商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和刑事判决中的财产刑方面的执行工作，负责行政机关申请执行案件和当事人申请执行仲裁裁决书、公证债权文书的案件；

第六、对依法治区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向有关部门提出司法建议；

第七、负责抓好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好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

第八、管理好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第九、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

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第十、法律规定由本院负债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厅本级预算。

我院管辖清城区、广东清远经济开发区以及国营银盏林场。现有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为政工科、纪监室、研究室、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行政审判庭、审监庭（审管办）和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直属机构 1 个位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机构 3 个，分别为源潭人民法庭、飞来峡人民法庭、横河人民法庭。截至 2018 年 1 月，我院实有在编人员 107 人，其中包括工勤人员 12 人；实有非编人员 106 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573.76	一、基本支出	3023.7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55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73.76	本年支出合计	4573.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73.76	支出总计	4573.7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573.7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73.76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573.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4573.76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023.76
工资福利支出	2316.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5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76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155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155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4573.76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4573.7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73.76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73.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73.76	本年支出合计	4573.7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573.76	3023.76	15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57.00	3007.00	1550.00
20405	法院	4377.00	3007.00	137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07.00	3007.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00	0.00	79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80.00	0.00	58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0.00	0.00	18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0.00	0.00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6	16.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6	16.7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6	16.76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4573.7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16.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398.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309.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34.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5.0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35.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1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4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3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37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7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6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7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4.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40.00
[50204]委托业务费	[30224]被装购置费	3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9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00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440.00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0.00
[50306] 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3] 奖金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76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39.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6.76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17.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7.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0
行政经费	3596.00

注： 1.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 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为空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57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0.43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财政专户拨款；支出预算 457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0.43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用款计划缩减。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 万元，下降 44.02%，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1 万元，下降 48.4%，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4.7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将会压减公务接待费用。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5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保持不变。其中：办公费110万元，手续费1万元，水费10万元，电费48万元，邮电费32万元，公务接待费20万元，劳务费90万元，工会经费62万元，福利费175万元，其他交通费84万元，其他费用20万元。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4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208.5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3019.56平方米，车辆2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38.88万元，主要是改善办公环境，购置办公设备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信息化建设	360万元	通过并实施，将极大改善我院信息化基础设施落后的被动局面，达到以科技手段管理日常工作和提高工作效率的目的，促进司法为民。

人民法庭改造	281 万元	满足人民法院行使国家审判权和方便诉讼当事人进行诉讼活动，进一步改善办公环境，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法庭正常运转
办案业务综合保障	660 万元	依法履行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1. 保障办公软件环境，确保综合业务工作正常运转；2. 满足现代办公需求，提高综合业务办公信息化水平；3. 为审判工作保驾护航，全面提高审判效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